

证券代码：688046

证券简称：药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8

##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含本数）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投资情况概述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6 年 5 月 17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限超过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三）资金来源

#### 1、资金来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42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5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2,65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10,039.79 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02,610.21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 110C000202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1,972.39 万元，总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4 月 18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12,65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2,610.21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20,610.21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模式动物小鼠研发繁育一体化基地建设项目	3.09	2030 年 4 月
	真实世界动物模型研发及转化平台建设项目	39.37	2026 年 12 月

	AI 驱动类器官、动物疾病模型多模态临床前药物研究平台项目	7.33	2030 年 4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四）投资方式

#####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 2、实施方式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 3、收益分配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包含本数）的超募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2024年5月17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限超过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包含本数）的超募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2025年5月17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限超过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截至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届满之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 金(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本 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	-	-	1,000.00
2	结构性存款	82,340.00	66,040.00	208.90	16,300.00
3	定期存款	7,000.00	-	-	7,000.00
4	其他：通知存款	8,000.00	8,000.00	1.83	-
4	其他：收益凭证	123,000.00	75,000.00	434.99	48,000.00
合计				645.72	72,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8.5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133.21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9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72,3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7,700.00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8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6年5月17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单笔交易的有效期限超过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本次授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非实际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理财产品的管理，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